

自律委員會會議記錄

日期：108年4月12日 星期五 11:00

地點：會議室

主席：張總經理

出席人員：總經理秘書室 林明麗 / 節目部 俞雯雯 / 營業部 張國科 / 管理部 葉哲臣

討論事項：摔角節目中摔角選手表演比賽時，作為反派一方有一位選手偶而會口噴毒霧(是為紅或綠顏色染料，非真正毒霧)攻擊對手臉部，紅色染料容易被誤認為是流血。

個人發言：略。

結論：選手口噴毒霧當下畫面可以保留，後續打鬥遠鏡頭畫面選手臉部不清楚也可以保留，近鏡頭畫面則刪除，但處理畫面須保持動作劇情是連貫的。